

2023 年南华大学附属第七医院 (湖南省荣军优抚医院)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如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也需公开空表。

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医院在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的业务指导和监管下，全面承接荣军优抚服务职能，为全省高等级（1-4 级）残疾军人提供集中供养，为全省残疾军人及人民警察等公务员提供伤残等级鉴定，为全省残疾军人等优抚对象提供医疗巡诊和短期疗养，为全省患有精神心理疾病的复员退伍军人提供定点医疗等服务。

医院充分发挥高校的资源优势，全面提升荣军优抚服务能力和医疗水平，同时开展高水平医学科学研究和医学专门人才培养。在高标准完成荣军优抚工作的同时，高质量服务于地方医疗卫生事业，努力打造国内荣军医院改革的标杆和示范，创建高水平南华大学附属医院，建设医教研结合的国家荣军医学中心。

（二）机构设置。我院内设临床科室 21 个，分别是内一科、内二科、外一科、外二科、妇产科、儿科、精神科、麻醉手术科/消毒供应室、康复科、急诊科/发热门诊、皮肤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健康管理中心、口腔科、眼科、耳鼻咽喉科、药剂科、医学检验中心、医学影像中心（超声科、放射科）、功能科；职能科室 15 个，分别是党委办公室/法制办、医院办公室、纪委办/监察室、医务部、医院感染管理科、科教科、医疗服务部、护理部、门诊部、财务运管部/审计室、人力资源部/离退休办、后勤保障部、装备部/物资采购部、网络信息办公室、荣军优抚中心。

本单位预算只含南华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湖南省荣军优抚医院)本级预算，无下级预算单位。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以及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3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181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92.56 万元，事业收入 16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502.44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877.1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73 万元，事业收入增加 1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减少 195.82 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3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18195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9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0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877.1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1853.7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472.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504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预算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所以公开的相应附表为空。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195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5 万元，占 90.89%；卫生健康支出 200 万元，占 9.11%。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2023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1677.56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

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电费 etc 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517.44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特定目标类支出等，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 317.44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集中供养伤残军人退役安置、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重点优抚对象短期轮养和医疗巡诊等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 200 万元，主要用于本优抚医院专项维修改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3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3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培训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未拟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750.5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776.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1974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7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6 台。2023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2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3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81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057.06 万元，项目支出 8137.94 万元；纳入 2023 年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5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六、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